

梅江区人民法院门户网站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测评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:

梅江区人民法院门户网站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

二、服务金额

本项目预算金额 35000 元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1. 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、国家标准的要求，通过访谈、检查、测试等手段了解采购人门户网站的安全现状调研与初次测评。

2. 编制并提交《系统问题清单》及整改建议方案。

3. 在采购人整改完成后，进行验收测评，出具符合等保 2.0 要求的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》。

4. 协助采购人完成测评结果的备案工作。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

1. 符合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；

2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三年内无违法违规记录；

3. 具备 CMA 或 CNAS 认可的检验检测资质。

4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》。

五、商务要求

1.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次测评；整改期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测评并提交正式报告。
2. 项目地点：梅江区人民法院指定场所及相关网络环境。
3. 保密要求：中选单位须签订保密协议，严禁泄露工作秘密及系统信息。
4. 质量责任：中选单位应对测评过程与报告质量承担全部责任。



2025 年 12 月 29 日